

講道隨筆

罪人的愛

路加福音 7:36-50

郭美德主任傳道

7:36 有一個法利賽人請耶穌和他吃飯；耶穌就到法利賽人家裏去坐席。

7:37 那城裏有一個女人，是個罪人，知道耶穌在法利賽人家裏坐席，就拿著盛香膏的玉瓶，

7:38 站在耶穌背後，挨著他的腳哭，眼淚溼了耶穌的腳，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，又用嘴連連親他的腳，把香膏抹上。

7:39 請耶穌的法利賽人看見這事，心裏說：「這人若是先知，必知道摸他的是誰，是個怎樣的女人；乃是個罪人。」

7:40 耶穌對他說：「西門！我有句話要對你說。」西門說：「夫子，請說。」

7:41 耶穌說：「一個債主有兩個人欠他的債；一個欠五十兩銀子，一個欠五兩銀子；

7:42 因為他們無力償還，債主就開恩免了他們兩個人的債。這兩個人哪一個更愛他呢？」

7:43 西門回答說：「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。」耶穌說：「你斷的不錯。」

7:44 於是轉過來向著那女人，便對西門說：「你看見這女人嗎？我進了你的家，你沒有給我水洗腳；但這女人用眼淚溼了我的腳，用頭髮擦乾。

7:45 你沒有與我親嘴；但這女人從我進來的時候就不住地用嘴親我的腳。

7:46 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；但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腳。

7:47 所以我告訴你，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，因為她的愛多；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愛就少。」

7:48 於是對那女人說：「你的罪赦免了。」

7:49 同席的人心裏說：「這是甚麼人，竟赦免人的罪呢？」

7:50 耶穌對那女人說：「你的信救了你；平平安安回去吧！」(和合本)